



证券代码：300834

证券简称：星辉环材

公告编号：2023-038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2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粤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58,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2%。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7 月 7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